

中国食品安全报社

邀请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市、县农业农村，卫生健康，海关，市场监督管理等食品安全工作相关单位：

为发挥主流媒体舆论导向作用，构建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格局，进一步加大对全国各地食品安全工作的宣传力度，本报社于2014年倡议发起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工作交流会，并在各级食品安全监管相关政府部门、食品行业社团组织、科研单位、大专院校以及大中型食品企业等单位的支持下，建立了一支为食品安全宣传工作发出好声音、传播正能量的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交流队伍。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和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的要求，现中国食品安全报社诚邀全国各级食品安全监管部门相关工作人员加入我社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交流队伍，以促进各级各地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工作互通、食品安全监管经验分享，共建食品安全，守护“舌尖健康”。

一、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交流队伍的构成

各地各级政府、食安委相关领导，各地各级农业农村、卫生健康、海关、市场监督管理等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相关职

能部门人员，以及食品行业社团组织、科研单位、大专院校和食品企业等单位的食品安全工作相关人员。

二、基本条件要求

- (一) 政治思想觉悟高，了解国家食品安全相关政策，熟悉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
- (二) 具有丰富的食品安全工作经验和相关业务能力；
- (三) 热爱食品安全监管信息交流工作。

联系电话：010-68289071

值班手机：18601083063 邮箱 386179883@qq.com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一区 16 号楼

邮编：100070

附件：《全国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工作者登记表》



扫二维码

欢迎加入全国食品安全
监管信息交流队伍



